

云南威鑫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资本市场的计划路径，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以更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公司决定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3月0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3月0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公司拟于2019年3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18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转让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威鑫农科，证券代码：835263）将于2019年3月19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6月18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威鑫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8日